

100 号

广西武鸣县
邓广乡僮族社会历史情况调查

225 →



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
广西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编
1964年7月

前 言

本材料是我組郭在忠、苏达民等同志于一九五八年八月前往調查編寫成的，現由李于芬同志加工修改付印出来，以供科研工作需要。

由于水平有限，錯誤之处一定不少，敬請閱者批評指正。

編 者

1964年 7 月15日

目 录

壹、一般情况	(1)
貳、經濟状况	(2)
一、农 业	(2)
(一)一般情况	
(二)生产力	
(三)生产关系	
(1)解放前的生产关系	
(2)解放后的变化	
二、工 业	(29)
三、手工业	(29)
四、林 业	(30)
五、副 业	(30)
六、商 业	(31)
七、信用社	(32)
叁、政治概况	(33)
一、国民党反动派的黑暗統治	(33)
二、人民革命斗争	(34)
三、人民政权的建立、巩固与发展	(35)
四、解放后的民主革命运动	(36)
五、民族糾紛的解决	(41)
肆、文教卫生与生活习俗	(42)
一、文化教育	(42)
二、医藥卫生	(43)
三、宗 祠	(43)
四、婚 丧	(44)
五、宗教迷信	(46)

壹、一般情况

邓广乡位于县东部，距县城二十余华里，由四合村、从广村、馬香村、邓广圩組成。全乡东西約十五华里，南北約十五华里，全乡面积約为五十六平方公里。

本乡是属于山区地带，境内有无数山岭，各山之間是起伏不平的丘陵。全境东北高西南低，在临近公路附近有一部分准平原。香山河流貫全乡，为灌溉和饮水的主要来源。还有二条与大路相平行的干渠，一为南干渠，其水源来自香山河，主要灌溉由邓广圩到从广，以至夏茭；一为北干渠，其水源来自山中，主要灌溉区内沛淦而至邓广圩。全乡耕地面积据一九五六年統計，有水田二，八六七亩，旱田二三七亩、畚地五，二〇八亩，共計八，三一二亩。

本乡在解放前主要农产品是玉米、木薯、次为稻米，又次为小麦，小紅黃米等。解放后由于大兴水利，水田日益扩大，故水稻也成为主要粮食作物。經濟作物有花生、菸叶（解放前种植土烟，解放后改种烤烟），还盛产菠蘿、西瓜，西瓜等远销外地。本乡附近有鐵矿发现。

本乡有一条大路，是从橫南北的一条主要运输綫，其一端与县公路相接，可通汽車、牛車。

貳、經濟狀況

一、農業

(一)一般情況

1. 一般自然條件

鄧廣鄉是在武鳴縣的東部、又偏於南角。全鄉大部分面積是處在土山與石山交錯的山地中。雖然尚有很多山地可以開墾、但以全鄉的面積來說，可耕地所占的比重則是極少。這裡的氣候、一般來說四季溫和，冬霜極少，夏天赤熱，在雨量方面，春夏多雨，常年在六、七月間也有旱象，秋冬雨量則很少。全鄉僅有一條小河流，名為香山河。從北面流經本鄉小部分的平原區，注入南面匯合西江。由於河床較深，對地面灌潤作用不大，因而這裡的土質，氣候是異常乾燥的，若天久不雨，受旱的程度就更嚴重。這裡解放前沒有修築水利，全鄉約有一百架自動水車，吸取香山河水灌溉一千多亩田，灌溉能力不大，在旱象到來的时候，農民則用腳踏水車進行抗旱，效率同樣很低，解放後，一九五五年，在黨的號召和領導之下，農民積極的建成香山水利，這一來，全鄉的水利灌溉起了根本的變化。使從本鄉的受益面來說，灌溉面積即達二千亩，其中數百亩是由過去的旱田和畝地變成了現在的水田。而原來由自動水車灌溉的一千多亩水田，現在則已經用香山水利來代替灌溉，抗旱能力大大增加，按常年較嚴重的旱情來看，全部水田的保收率可達到百分之九十以上。由於水利灌溉良好，所以從一九五六年起，該鄉的水田普遍的開始種植兩季稻米。但是在山區及坡地中的絕大部分的旱田和畝地，依然受到干旱的威脅。兩年來所種的其他作物，仍因遭旱造成歉收或失收。

本鄉過去除旱災較嚴重外，其他自然災害很少，水災、蟲災時而有之，但為數極少，影響莊稼不大。

2. 土地與農作物

本鄉的土山坡地，均為紅色黏土，兼有少量砂礫土質，在平原耕地則分有黏質土和沙質土兩種。坡地及旱田可種玉米、木薯、旱稻、花生、豆类、瓜類等作物，尤其種飯豆及南瓜生長特別良好。在平原耕地則可種水稻、菸葉等。據一九五六年統計，全鄉有耕地面積八，三一二亩，其中水田占二，八六七亩，旱田二三七亩，畝地占五，二〇八亩。解放後，歷年墾荒面積逐漸增加，但是，尚有大量荒地可以開墾。估計在今後幾年內各地普遍建造水庫以後，所有可耕的荒地，即大量被開墾成為水田旱田和畝地。耕地面積將日益擴展。

這裡主要的農作物是稻穀，其次是玉米、花生、木薯，其次是菸葉，紅薯，其他少量的作物有小紅米，西瓜、黃豆、小麥、南瓜、芋頭、甘蔗、芝麻等。根據一九五七年全鄉收入統計的數字，也可以看出這裡作物的主次了。其數字是：稻穀收入一，八四四，六七六斤，折人民幣一一三，三七八元，玉米收入三七八，九八四斤，折人民幣二一，五六〇元，花生收入一五二，一一四斤，折人民幣二六，五九七元。木薯的收入二五五，五八八斤，折人民幣一二，四六五元。菸葉的收入七〇，六九〇斤，折人民幣一九，三三八元。但是在這裡必須說明的是，在種雙季稻以前，尤其是解放前，這裡農民群眾的生活用糧，主要的並不是稻

米，而是玉米和木薯，特別是一部分居住在山地中的村屯，由于沒有稻谷的种植，因而农民群众在解放前，通年所食的便是玉米和木薯稀飯，如啼淦屯全屯三十六戶，二百一十五人，解放前就是这样度过生活，連生下来到十岁的小孩，还未見过米粒是什么个样儿。而在邓广乡平原的地区來說，解放前絕大多數的农民，也同样是以玉米、木薯、芋头、紅薯作为主粮，只有一年中有一两个月或过节时，吃上白米稀飯或半干飯。

3. 大跃进的一般情况

在党的总路綫的光輝照耀下，这里也和其他地方一样，在生产、生活等各方面都起了深刻的变化。农民群众在社会主义大辯論胜利的基础上，展开了規模浩大的劳动竞赛，展开了拔白旗插紅旗，比先进比干劲的劳动竞赛。在修水利、积肥、改进耕作技术等劳动斗争中，取得了巨大的成績，并且展开了共产主义精神的劳动大协作。如馬香屯的小社为例。这个社由于在修建水利当中，农民干劲冲天，硬干苦干，提早的完成了水利任务，基本的实现了耕田水利化。这时社里即調动了两次的劳动力，到外乡去支援别的社修建水利。这个社共有六〇六个劳动力，而第一次調动外援的共一九〇个劳动力，占总劳动力的三分之一，而支援的时间竟达四十天之久。由此可以看出，农民群众在大跃进中劳动的积极性，和共产主义思想的萌芽，同时也体现了由于劳动力的集中和統一調配使用，便可能大大的提高了劳动效率。在积肥方面。这个社曾在去年十一月，和今年春耕，先后掀起了两次积肥运动，規模大、历时久，全社男女老幼，凡是力所能及的都投进了运动。計前后两次即共积肥五十万担。由于肥料充足，今年早稻每亩施肥平均达到一百五十担以上，因而使今年的早稻比去年得到了丰收。目前这个乡农民的生活比一九五六年又提高了一大步，今年每人的留粮量已經增至六〇〇斤，比过去增加一百二十斤。仅从这一点，就可以看出这里的生产和农民生活起了一个明显的变化。現在除极个别的村屯的农民在去年超用过了部分口粮外，其余的农民群众吃的都是稻粮，且每天三餐（至少是一餐或两餐干飯）。人民公社成立后，居住在山区的农民群众，更欢欣的說：“成立了人民公社，我們跟外面的各乡各社，更亲如一家人了。将来粮食都是政府和社里調配，我們只能通年吃的白米飯了。”

（二）生 产 力

1. 劳 动 力

解放前，农民群众都是各自在自己經營的土地上劳动，由于生产条件和自然条件的限制，更形成了农民在生产劳动中“自立”的状态。如清江与双桥这两个乡，在解放前，群众每年都自动的組合起来，共同修筑水利，大家为共同防禦灾害而进行集体劳动。但是在这里由于自然条件的不同，农民感到組織起来也是无能为力来改造自然，如該乡仅有一条的香山河、河床較深，过去农民群众都認為无法修建水利。因而过去这里沒有修筑水利，农民也就沒有这种集体的劳动了。此外这里各戶农民占有的土地量很少，家庭劳动力多，除自己可經營种作外，还有大量的剩余劳动力，所以在他們当中也沒有互相支援或帮工的必要。因也很少有互相的劳动。

这里由于耕地面积很少，种作的情况与別地有所不同，农忙和农闲时间与各地也有异。一年中总共的农忙时间只有两个月。即二月至三、四月間，这时是收获玉米、木薯，接着耙田种稻及种其他作物等；再有的是七月至八、九月間，这时主要是收获稻叶及玉米、木薯等等。其余十个月是农闲时间，这时是搞中耕，培土，犁田及其他作

获工作，一般只有半天工作，如果把十个月的农闲时期作为五个月的农忙来计算，则全年有七个月的劳动，其余五个月就是闲暇无事了。从这里可以看出，本乡在解放前的剩余劳动力是很多的。在农闲期间，除少数人作些小贩、捕鱼、或给别人造房子、挑担子外，一般來說，男人即感到无事可做；女人也只好做其他琐碎的家务事。

解放后，至互助组成立时，由于耕作工作比较细致，田间管理的工作量增多了，剩余劳动力也逐渐投入到农业生产中，但这时还是属于互助性质，各户出工多少还是基于自愿，且不少的农民仍存在自发的思想，他们还不安于把整个劳动力投入到正当的劳动生产方面来。因而这时剩余的劳动力，还没有得很好的使用。五六年成立高级农业社以后，所有劳动力统一由社安排使用，且这时耕作由一犁变为两犁，加上大力的兴修水利和发展副业生产。因而从种作的時間来看，从各方面工作所需要的工作量来看，都大大的增加劳动时间，剩余的劳动力也就少得多了。

关于劳动分工方面。解放前，这里的男女劳动，一般來說是有分工的。男人所做的是、犁田、耙田、打谷、伐木、造房子等活，女人做的工作，有拔秧、插秧、耘田、割禾、运肥等其他劳动。从工作量来说，男人作了上午的半天工作后，再没有做其他工作，女人则整天劳动，她们除了同男人一样出工搞农活以外，还负责其他的家务工作。她们常年四季都是早起晚睡，在农闲期每天的劳动时间也达到十一个钟头以上，至于在农忙期则要超出十二个小时以上。所以这里的妇女是非常辛苦和勤劳的。但是在解放前，女人的劳动并没有因此而受到尊敬，相反的，有的人由于受到封建剥削阶级思想影响，把女人所做的工作，看成是一种下等或卑贱的劳动，认为某种工作应该女人去做，去折磨，男人可以不做。如挑水春米一般男人是不做的，担水粪（人尿粪）男人则绝对不做。又男人过去之所以不做拔秧工作，是因为拔秧需要长时间的躬身和两手不断的挥动。腰酸骨痛，所以男人不肯干。而这就成为长期的习惯后，拔秧这种劳动就成为妇女的“天职”。另外在过去一部分人们的头脑中，也认为如果男人也和女人同样干的工作，则被别人所耻笑。过去女人的劳动受到歧视，所以劳动效力并没有很好的得到发挥，自然也就谈不上劳动的积极性。她们之所以卖命的辛勤的工作，只不过是為了活命和养育子女而挣扎吧了。正如四合小社老妇人黄金扬所说的：“我们过去那里懂得什么大家来建设祖国，只是家里连玉米、木薯也没有吃，就得拼命去给地主打工、和租些地来耕种，好让自己的子女不致饿死就算了。”

解放后，劳动分工不合理的习惯，以及女人在劳动中受到歧视的情况，已经不存在，特别是自经过农业合作化以后，男女之间所做的工作已经没有什么两样。妇女在劳动中和男人起了同样的作用，如四合小社寡妇韦凤仙，入社以后，一贯乐观积极，工作样样跑在男、女社员的前头。别人找一天绿肥，一般至多是九十斤或一百斤，但是她每一天都找到一百五十斤以上。从一九五六年她在社里所得的工分来看，也足以说明解放后这里的妇女，在劳动生产中是和男人发挥了同样的作用。如这一年，她全年的工分是三千二百七十五个。而那里其他强手的男劳动力和生产队长，一般所得的工分，至多也是三千个。因而韦凤仙这一年，在社里被评为甲等的劳动模范。

在大跃进中，人们在劳动生产中的分工，已经没有了从男女两性来派工作，而是从年龄的大小和体力的强弱来考虑分工。妇女跟男人一样，到数十里的外乡去长期支援修建水利，到深山峻岭去伐木砍柴烧木炭，到钢铁工地去当炼铁工人。如四合小社为了支援地方钢铁生产，在今年九月份，调动了七十多个劳动力，上山去伐木，烧木炭，其中女社员还占了大多数。又如馬香小社调到钢铁工地去劳动的一百三十个社员当中，其中女社员也占了一半以

上，这些妇女同样的在鋼鐵厂里負責鼓风、司炉等重要工作。

在劳动效率方面。解放前，这里的封建地主对于农民的剝削是极其残酷的。如以地租來說，地主所收的租額大都是百分之五十以上。还有一部分是采取固定地租，不管年成丰歉如何，农民均要給地主交足租額，而过去这里的旱灾是非常严重的，所以农民耕种地主的田地，所得的劳动报酬是很低微的。另外在借貸方面，地主对农民的剝削也非常严重，如借实物一般只是六个月即归还，而利息达百分之五十，如以年利計，其利率即达到百分之一百，这在其他地区是少有的。由于这种残酷剝削的結果，农民就必然陷于非常貧困，在經濟上，不可能有条件来改良耕作工具，和使用比較先进的工具，生产情緒也就必然十分的低落。所以解放前，这里的耕作技术簡單而粗糙，所使用的生产工具也是比較落后，如耙田所使用的“磨”与犁，还是全部属于木制工具。这样，劳动效率和作物产量也就很低。如一个劳动力，耕田四小时，一般只能耕到四至五分田，拔秧連插秧，一个人工作一天，可插田六至七分。根据老农們的計算，一个劳动力仅可經營三亩田。解放后至一九五四年（还没有普遍密植以前）一个劳动力耕田四小时，即可耕到七至八分田，拔秧插秧，一个劳动力工作一天，即可插到一亩二分以上。一九五六年成立了高級农业社，劳动效率繼續得到提高。在大跃进中，虽然施肥量比过去大大的增加，耕作技术、田間管理更加精深細緻，但平均每一个劳动力仍然能經營两亩多田。如果按照过去种作所需要的工作量来計算，則每个劳动力可以經營六亩多田以上。这仅仅从人的工作效率来看（不包括使用新式的农具在內），劳动效率比过去即提高了一倍以上。再从作物产量提高的情况来看，也可以看出解放后的生产力，比解放前有了很大的提高。如解放前种的稻谷，仅种一穗，每亩平均产量二百五十斤。解放后至互助組，每亩平均产量是三百二十斤。五六年成立农业高級社，这时已經全部种双穗，平均每穗亩产三百三十五斤，以年产計即达六百七十斤。大跃进中五八年的早稻每亩产五百斤。玉米的产量，解放前平均亩产一百二十斤，解放后至成立互助組后，平均亩产二百斤，五六年轉高級社后为二百五十斤，大跃进中达到三百五十斤。花生解放前亩产平均一百斤，大跃进中亩产一百八十斤，最高达二百斤。

2. 生产工具

解放前，这里所使用的农具有犁、耙、“磨”（本地人的意称），月刮、鋤、鋤头、鐮刀，运输工具有牛車。其中主要工具是犁、耙、“磨”、月刮、鐮刀。牛車在农业运输中也起着重要的作用。这些农具很久以前已經使用，并且沒有多大改变，使用也依然一样。中耕具在解放前也有少数地主富农使用。耘田效率比用脚来耘高至半倍或一倍，这种工具宜用在旱田或上质比較坚实的稻田里。农民不兴用，其原因是稻田不多，而且习惯用脚来耘田。

犁：是鐵木工具，犁架仅有一种，与本县各乡及上林等地大致相仿，犁头（鐵制）有两种、产地是附近乡的陆幹和那桑两地。这两种犁的口形有三种，一种是犁口稍直、能深犁，适用于紅土畚地，一种是犁口稍捲起，入土浅，适用在沙土地。另一种是犁口略翘起，入土不深不浅，可根据情况使用。犁的用途是耕地、翻土，以及在播种时用来打行或起畦。也来中耕玉米、木薯等其他作物。

耙：仅有一种，全部是木制工具。本地农民虽已早知外乡使用鐵耙（即耙口用鐵制成）但鐵耙比木耙要花几倍錢以上，而农民所种的稻田不多，因而在經濟条件不許可或不大的情况下，依然是照样使用木耙。另外也还有一种习惯和保守的存在，如地主富戶稻少的，但仍然沒有使用。耙的用途，在这里仅用来耙水稻田（即水耙）。

“磨”：这是本地人的俗称，即用来磨碎田土它的作用与耙相同，但用在旱地。“磨”的构造与耙最不相同之处，是它没有“把樑”，使用时不需要人来掌握工具。耙口的构造大致与木耙相同，但它比木耙多一排耙子。两排之间按照参差的位置各装上十一条耙齿，并固定两排之间的距离，在上而两端各用三根横木，把前耙及后耙构紧。此两端的三根横木，可以在使用必要时放上石头，以加深“磨”时的深度。“磨”的用途，在这里来说是比耙要普遍和重要，它是用在旱田畚地碎土和平土，而本乡过去的畚地比水田多出三倍以上，目前仍多出二倍以上。“磨”的用途不仅在种作前用来整地，而且也有用来中耕和盖土（下种后复盖少量的泥土）。

月刮：别称沙耙，铁制，形略似半边月，故名月刮。木柄长约四尺。用来扒土，挖土，割草皮等，使用很广泛，是田园中的主要工具。

镰刀：分齿镰（即镰有尖利的齿牙，用钢凿打即成）和刀镰两种，齿镰主要用在收割稻禾、小麦、玉米。因使用时需反复推拉，故本地俗称为“镰锯”，即锯镰。刀镰则分有大小两种，分别用来割草、割菸、斩柴等。

牛车：是一种形式古老的木车，何时使用，已无可查，据说长久以来车子形式没有什么改变。全乡解放前后均有一百余架（邻乡也有），解放后群众仍继续制用，如现在马香屯即有三十七架。车的轮子高约五尺以上，载重六百至一千斤，主要用在农业方面，来运谷粒，稻秆，解放后还用来运肥，运木料，木炭等。一般是作较长途的运输，可以走坡地，但在山区里使用，还受到一定的限制。使用时用一头牛拉，人骑在牛背上。指使牛的行动、行速比赶路人要慢，大跃进后，牛车普遍的受到重视，农民群众正在钻研，准备今年底给牛车装上滚珠轴承，实现牛车滚珠化。

中耕具：解放前，只有极少数田地较多的人使用，那时的中耕具象是一种铧形，铧片是用铁来制，这种式样只好适用在草田，纯粹用来耘土效率还不顶高。

解放后，过去原有的生产工具照常使用。但在五三年成立互助组以后，农民则仿照外乡，把原极少数人使用的中耕具的式样，改用木齿轮来代替“铁铧”，使用起来，一般在不同的田土里，效率要比用脚来耘田提高半倍至一倍多。因而这时即大量普遍的使用。五四年以后，这里即开始购买少量的五三步犁，五六年又买了少量的双轮双铧犁、和打谷机等。这些新式农具虽然数量不多，但对鼓舞农民生产的积极性作用却很大。如很多的社员见到社里买了新式农具，就争着使用，出工也特别早，派工时愿意派自己作耕地，有的天未光即到社里的门口等着，生怕别人拿走了新式农具、自己不得使用。另外由于看到了新式农具的各种优点，也激发了农民对于改良旧式农具的要求，如四合小社的几个社员，即组合几个木工和铁匠、精心的研究轻便步犁的构造，并准备改良原用的土犁。这些研究的成员，便成为后来成立农具修配厂的骨干成员。

在大跃进中，本乡购买使用新式农具和使用自制的新农具更大大的增多了。如四合小社今年即买了十部轻便步犁、和八部双轮双铧犁，加上原有的两部五三步犁和三部双轮双铧犁。即共有二十三部的新的农具。因而大大的加速了今年的晚稻耕作进度。据统计，今年早稻收割后的耕地面积，使用新式农具来耕作的即达到百分之五十以上。又该社过去稻谷的脱粒工作均用手来挥打。一个强手的男劳动力，一天只能打出六百斤谷，今年早稻收割时，则采用石滚来脱粒，效率要比过去提高二倍以上，且工作时仅使用一个普通的劳动力来操作就可以。

在农具改革运动中，各小社普遍成立了农具厂或农具修配厂，大量的仿制和自制各种新

式农具。如馬香小社的农具厂，制出了輕便步犁七十五架，耙田机八十五架，插秧船一〇五架，打谷机两架，独輪車一八九架。牛車三架。中耕具三〇六架。此外該社还計劃今年底繼續大量制造輕便步犁、耙田机、插秧船，打谷机等，以供明年种作早稻时应用。

3. 技术經驗

(1) 耕作方法：

解放前，这里的种作方法有移植、点播、撒播、条播、休耕輪作，間种、套种等。

移植有稻米、菸叶、木薯。

撒播有小麦，小紅米，芝麻。

休耕輪作有菸叶，西瓜，紅薯（但紅薯一般不遵守严格）

間种有玉米和花生，玉米和黃豆或飯豆、木薯和花生、木薯和飯豆、木薯和西瓜。

套种有玉米和芝麻。

点播有玉米，花生。

条播有旱稻（也有撒播）、小黃米，小紅米。

种双穗的作物有玉米，紅薯。

稻的种作过程：

解放前，选种工作簡單，种那一类谷就随便留那一类谷种，育秧是采用旱直播。其方法是：先把秧地經過三犁三“磨”，土壤被弄碎、鋪平后，即用牛粪攪好草木灰撒布在整地（田土）上，随即撒播种子，然后用犁来盖土。并在相距約五尺开一深行，以便排水。一个月即可拔秧移植。在移植田方面，在前一年冬天已經犁过一次，至春天再犁一次。将种时再耙一次，即可下秧。扎秧是采用大株疏植，株距約为10对10。扎秧后約廿余天至一个月，即作第一次耘田，过廿多天再耘第二次，并在耘前施肥数担，再过廿天即可耘三（但是一般人是很少耘三）。稻谷将成熟时即排田水。排水后不久即可收割。收割时用齿镰割禾，放在田里干晒，一、两天后即可脫粒。

解放后，种作过程基本相同，但在耕作或其他方面有如下几点的改变：

①育秧仍采用旱直播，但先打行起畦，后施肥播种，用月刮来盖土。

②改用嫩秧移植。播种后十五天即拔秧移植，其好处是：移植后秧苗生长力强，成长快，对增产有重要作用。

③在插秧前施放基肥。

④施肥量增加。如五六年每亩施肥达一百担，大跃进中施一百五十担。全年晚稻每亩施五百担。

⑤加犁加耙，加耘。耕作比过去細緻。如解放前一般是二犁三耙，解放后至互助組即改为三犁三耙，大跃进中改为三犁四耙。过去耕深仅三、四寸。互助組成立以后深耕普遍为五寸，大跃进中达到六寸以上。耘田次数也普遍增加一、二次。

⑥由大株疏植改为小株密植，解放前种的株距是10×10以上。解放后至五四年改为中株密植，株距为6×6，五六年改种小株密植，大跃进中又小株密植6×4的株距，先后改5×3、5×2、以至5×1。

⑦在耘第二次时，施放水肥或化肥。大跃进中普遍使用自制土化肥。

⑧改一穗为双穗。

玉米的种作过程：

解放前，选种时，一般只是看到米粒饱满即可。下种前没有浸种，种时为点播。整地工作是先犁一次，有的或不犁，种前用“磨”将土弄碎、铺平，随着用犁开行（行距二尺至二尺二寸），后施基肥每亩约六、七担。施肥后，即用手抓种子，每手三至四粒点播在基肥上（株距约一尺二寸）。接着再用犁“谷行”（即起畦）。一个月后，苗七、八寸高，即用犁作中耕，跟着用月刮培土。玉米至长约二尺高时再用犁作第二次中耕（这时如间种其他作物，即可顺便下种），再过十余天即可第三次中耕，这时中耕系用月刮松土及除草。（但是一般是很少做到第三次中耕）。此后即待收割。

解放后，种作过程大致不变，但在耕作及其他方面有如下的改进：

①使用盐水浸种。

②多犁多磨一次。大跃进中多犁多磨二次。即共三犁三磨。

③提前下种。过去是旧历二月中旬或下旬下种，现在是正月下旬即开始下种。

④施肥量增加，合作化以后每亩施基肥二十担，大跃进时更多些。

⑤大跃进中，第一、二次中耕时，施水肥约二十担。

⑥行距与株距比过去略有减缩。

（2）季节安排：

解放前，这里的农民长期以来，都按照历书上的说明并根据本乡世代种作经验，种作时间的安排，形成了一种固定的习惯，解放前，农民群众，也大都按这种的季节安排来种收，其安排如下：

清明、雨水。种玉米、花生、小红米。

谷雨播种谷秧，种木薯。

立夏、小满、耙田插秧、种黄豆。

小暑、大暑种冬玉米、黄豆。

立秋种红薯。

寒露、霜降割稻谷。

霜降、立冬种冬红薯、小麦，耕田。

小寒、大寒种菸、三角麦。

解放后，由于生产任务的增加，种稻由一季改为两季，随着种作的增加和种地面积产生了新矛盾，因而种作的季节，也就必然突破了过去的旧的安排。一般来说种作都是移在季节的前面，如种玉米，过去是每年旧历二月中旬或下旬时下种，解放后，则提前一个月下种而作物的生长则比过去良好。

（3）肥料：

解放前，这里所用的肥料，一般有粪肥、绿肥，塘泥、老墙泥，也有少数人使用生灰、石灰等。

解放后所用的肥种已比过去增加。如在大跃进中，农民即大量的采用了河泥、沟泥，以及岩洞中的鸟粪等，此外在五五年即开始使用了化学肥料、颗粒肥料。在大跃进中，各小社还建立土化肥厂，自己生产化学肥料，和颗粒肥料。在施肥量也比过去大大的增加。

（4）试验田：

随着生产高潮的到来，并经过社会主义的大辩论以后，干部的思想作风与工作作风，有了大大的改变，他们积极地深入田间，做到四到田头。并纷纷响应党中央所提出的号召。今年二月间，即开始种作试验田。如马香屯的社于今年早稻的试验田共三·三亩，收获时平均

亩产五百八十斤，最高的达到六百斤，而社里的平均产量是三百三十斤。所以这对社员，起了一定的教育鼓舞作用。今年种二穗。这个社的社干又搞了四·二二的卫星田。为了保证做好田间管理，一部分社员也投入到“卫星”田的劳动，因而从七月十九日起，他们开始实行了“四到”田头的工作制度。

4. 生产禁忌

解放前，这里是保留着很多生产禁忌。这些生产禁忌相传已久。解放后，这些禁忌已逐渐改变了。现将过去几种生产禁忌录在下面：

- ①遇到日历上的丁亥或丁酉日，认为这一天种芋头才长的好。
- ②谷雨这一天，不能点火到野外，认为犯了便遇天旱。
- ③五月初五日（旧历），不得使用耕牛，因为这一天是牛的生日，应该给它休息。
- ④种玉米不能超过白露，否则玉米变白，失收。
- ⑤播谷种时，在挥手时的那一刹那，要闭上眼睛，否则鸟儿会来吃种子。

（一）解放前的生产关系

1. 邓广乡解放前社会经济状况

邓广乡位于武鸣县东部，距城二十多里，这乡自然条件较差，多是山区，旱田畚地多，水田绝少，每年都受程度不同的旱灾威胁，虽是如此，邓广乡的劳动人民，仍以顽强的劳动，不断跟自然界作斗争，积累了一些生产斗争的经验，并不断地改造生产工具。根据我们这次调查的材料，可以看出，邓广乡劳动人民，很早以前，就普遍使用铁工具，铁工具的使用，必然会提高劳动生产率，因而这地区跟武鸣县其它地区一样，社会生产力是有了缓慢的发展（这部分在生产力方面已详述，此地从简）。

根据我们所调查的材料，邓广乡社会生产力虽有了缓慢的发展，但总的来说，其社会经济状况是不如武鸣县双桥乡和清江乡。这种情况表现在：旱田的单位面积生产量是较双桥、清江为低。造成这种现象，固然跟自然条件有很密切的关系，但还不是主要原因，其主要原因是封建生产关系严重地束缚了社会生产力的发展，严重地阻碍了农民生产积极性的发挥当然更谈不上农民在生产过程中，对改进技术有所兴趣，这种情况表现在邓广乡在解放前，农业生产的耕作较为粗放，种麦是一犁一耙，散播，很少施肥料。在这种情况下，要提高单位面积生产量是不可能的，加上地主阶级的严重剥削，农民的生活水平是不如双桥与清江，在青黄不接的时候，一般农民一个月中有十天要找野菜和木薯混合煮粥当饭吃。因此，在封建生产关系束缚之下，农民的生活水平低下，所以对生产缺乏兴趣，生产技术较清江、双桥低，这就反映了解放前邓广乡社会经济状况的一般面貌。

但是，这地区的社会经济状况虽不如双桥、清江，这不等于说这地区的地主经济的发展与双桥、清江有本质上的差别，应该指出，这地区的地主对农民的剥削，其残酷性与掠夺性是同样，在某些方面是有过之而不及的地方。并且在经营方面，跟双桥、清江两地的地主，在个别方面是有所区别，如邓广乡四合村地主韦德基有专人管理鱼塘和菜园，这些东西除供自己奢侈糜烂的生活之外，剩下的拿到市场出卖。他在邓广圩上开商店，经营酿酒业酱料，药材，地主阶级并僱工挑农作物主要是花生到武鸣、双桥、罗波、陆韩等地出售，贩回大米和麦种以及其它的消费品。地主经济跟商品经济发生了一定的联系。但这边的地主阶级经商是不如双桥、清江两地为甚。另一种地主是不经商，专门靠剥削起家，如黄永助，靠开赌

場，放債，利用迷信的手段，集中社會上的財富，這類地主，其發家是限于農村。

鄧廣鄉的手工業，從調查材料中，可以看出，解放前主要還是屬於家庭手工業性質，是附屬於農業經濟當中，農民們利用農閒時間，進行紡織及其它手工操作，產品主要是供自己使用，但是隨着社會經濟的發展，解放前，本鄉過去有專門從事手工業者，他們脫離了農業在鄧廣圩上從事小作坊的行業。但必需強調指出，這種僅僅是極少的現象，是個別的，而不是普遍的，雖是如此，也還可以說明，家庭手工業開始向獨立手工業方面發展的趨向。

總之，鄧廣鄉社會經濟狀況，從我們已調查的三個點相比較，那應該說，鄧廣鄉的社會經濟發展是不如雙橋與清江，造成這種原因，如我們如上所述的：跟自然條件有其密切關係，但不是主要原因，其主要原因是封建生產關係嚴重地束縛了社會生產力進一步的發展。當然鄧廣鄉的封建經濟基礎是跟雙橋、清江的封建經濟基礎是毫無區別的，其剝削的殘酷性與雙橋、清江亦無兩樣。但這種封建的經濟基礎，對於不利於農業經濟發展的自然條件，其對社會經濟發展所起的阻礙作用也特別顯著，所以我們認為，決定農業經濟發展與繁榮，不是取決於自然條件的優劣，而是取決於社會制度，解放後，鄧廣鄉摧毀了封建經濟基礎，建立了社會主義制度，因而，就根本上改變了鄧廣鄉的經濟面貌，也大大地改變了鄧廣鄉的自然條件，人定能戰勝自然，人定能勝天，從鄧廣鄉的經濟面貌的改變，可以得充分的說明。

但是，解放前鄧廣鄉封建生產關係怎樣阻礙了社會經濟發展進一步的提高，我們把這次調查的材料一一敘述如下。讓人們看到社會上的一切的貧困根源，都是出於斯。

2. 封建的生產資料占有制及其殘酷的剝削形式

解放前，鄧廣鄉的封建地主，對生產資料的壟斷，與武鳴縣其它地區一樣，是嚴重的，鄧廣鄉有15戶地主共95人，而其所占土地是474.42畝，但貧農有265戶共1,189人，可是土地只占2760.47畝，雇農21戶共44人，其占有耕地面積只有13.42畝。地主階級不但自己手上掌握了廣闊的耕地面積，而且壟斷了各該族田，如從廣村有200多亩族田，其中有 $\frac{2}{3}$ 族田由三家地主共管，收入為地主階級所有，其餘 $\frac{1}{3}$ 族田為陸姓共管，作為每逢三、九祭祠公餐之用。族田實質上也是封建土地占有制的一種表現形式，維護封建統治。因此，鄧廣鄉各個村屯，如果把地主階級本身所占有的土地數與族田的畝數加起來，實際上已遠遠超過474.42畝。在土地占有是如此，其它生產資料的占有情況也同樣是如此（附表）。

邓广乡土地改革前土地占有情况统计表

数 目	项 别	户 口 数	人 口 数	本 村				外 村				新 开 荒 地				共 计
				水 田	旱 田	畜 地	小 计	水 田	旱 田	畜 地	小 计	水 田	旱 地	畜 地	小 计	
地	主	15	95	82.87	121.46	243.82	448.15	5.69	8.00	5.03	18.72	0.4	0.58	6.57	7.55	
普通	农	29	172	148.07	154.69	309.98	617.74						1.38	2.85	4.23	
佃	富	1	9		1.20	0.99	2.19									
中	农	246	1,163	546.46	799.74	1,810.1	3,164.3	13.88	19.66	35.61	69.15	0.21	4.37	214.56	219.14	
佃	中	55	244	29.92	119.21	177.98	327.11									
贫	农	265	1,189	194.03	433.73	1,041.49	1,669.22		1.91	23.6	25.51	4.83	122.25	888.66	1,015.14	
雇	农	21	44			2.59	2.59							10.83	10.83	
小土地出租者		1	1			11.35	11.35									
贫	民	7	22			19.18	19.18							15.5	15.5	
手	工	11	46		3.03	21.2	24.23							3.39	3.39	
小	商	18	87		7.91	29.84	37.75							20.3	20.3	
自由职业																
兼	营				149.46	1,284.41	1,434.3									
学	田			0.53	49.16	30.32	80.01									
公	田															
渔	民	1	3		1.01	2.44	3.45									
游	民	1	9													
外村在本村寄居					93.13	50.33	143.46									
总 计		681	3,084	1,096.92	1,841.10	4,889.7	7,836.72	19.57	29.57	64.24	13.29	5.44	123.53	1,162.66	1,286.68	

平 广 乡 土 改 前 生 地 使 用 情 况 表

数 项	阶 别	层 地	主 富	农 佃	中 农	佃 中	贫 农	农 雇	手 工	小 商	民 游	民 总	注
户	口	15	29	1	246	55	265	21	7	11	18	1	680
人	口	95	172	9	1,163	244	1,189	44	22	46	87	3	3,083
自	水	71.05	139.49		506.54	29.04	23.12	2.06					72.12
旱	田	107.91	82.99	1.20	433.74	125.13	429.5			3.03	7.91	1.01	1,192.42
耕	地	192.68	161.73	0.99	1,693.03	109.71	893.42	7.64	19.18	21.11	29.84	2.44	3,132.57
小	计	371.64	384.21	2.19	2,633.31	263.88	1,346.04	9.7	19.18	24.14	37.75	3.45	4,397.11
租	水	16.93	3.99		128.48								149.40
旱	田	21.57	8.74	32.54									62.85
畜	地	51.97	22.94		18.15	0.31	11.35						104.72
小	计	90.47	35.07		139.17	0.31	11.35						216.97
租	水	2.76	4.30		23.04	1.7	45.53				5.80	4.50	88.63
旱	田	5.45	6.17	2.19	63.19	75.69	188.65	5.38	6.29	0.63	3.06		354.70
畜	地	36.8	25.35	9.95	486.7	426.62	771.87	13.37	19.14	4.53	31.26	2.10	1,831.88
小	计	45.01	35.82	12.14	572.93	504.01	1,007.05	18.75	25.43	5.10	40.12	6.60	2,175.21
共	水	73.81	143.39		529.58	30.74	69.65	2.06			5.80	4.50	816.59
旱	田	113.76	89.16	3.39	496.93	200.82	418.15	5.38	6.29	3.66	10.97	1.01	1,549.12
畜	地	229.48	187.68	10.84	2,179.73	536.33	1,665.29	21.01	38.32	25.64	61.1	4.54	4,063.65
小	计	416.65	420.03	14.33	3,206.24	767.89	2,353.09	28.45	44.61	29.3	77.87	10.05	6,429.36

武攝社會檔案

从邓广乡整个地主所垄断的生产资料看，不能不说是严重的。若从个别地主阶级对生产资料的垄断来看，我们就能更明确地认识到地主阶级的起家是建筑在劳动人民的血汗上；如从广村大地主恶霸陆植基家有田50亩，牛10头，有房屋二幢；邓广圩黄永勋四十多年前本是一个光棍，后来开赌场，做典当，放高利贷，结果成为邓广圩一个大地主，有水旱田十多亩，畲地二十多亩，牛五十多头。黄永勋在外乡还有许多土地，如在葛阳乡就有很多土地出租给农民，为了收葛阳乡的田租，就在葛阳建了一座仓库，专门做存粮之用。地主不断地垄断土地过程，也就是广大农民失掉土地的过程，如邓广乡四合村黄金扬在解放前家中没有一分田地，邓广圩陆清流在解放前同样是没有一分田地，四合村的覃全香的父亲，因借地主黄永勋的钱，无力偿还，就把自己的田地，房屋抵押，并给地主做长工抵债，后来在工作中生病，地主也不给钱医，就这样病死了，家破人亡。解放前，黄理桂等20户住在夏黄一个小屯，遭受夏黄大村恶霸地主的压迫，受到种种侮辱，被他们骂为“杂种”。他们忍无可忍，起而抵抗，引起斗殴，结果被他们打死二人，抢了黄理桂等20户的耕牛和财物，并被赶出夏黄，他们失去了土地，只好到处打工过活。

从以上的这些情况，我们可以看出，地主不断地、疯狂地兼并了农民大量土地，把农民推向流离颠沛的深渊。也可以看出，一个地主的发家，是建筑在多少农民妻离子散，家破人亡的悲惨基础上，充分反映了封建生产关系的残酷性。农村的阶级分化是与日俱增。

地主阶级在生产资料上，占了绝对的统治地位，垄断了农村一切的经济命脉，利用其一切可以利用的剥削手段，对农民进行疯狂的掠夺，集中了社会上绝大部分的财富，因而从其剥削程度来说，是极其严重的。超过了地租，高利贷，雇佣关系以及典当买卖等剥削方式，掠夺了农民们所创造出来的物质财富。

①地租及其剥削程度：

解放前，邓广乡的地租形式，主要是实物地租，据老人说，这种地租产生的年代已不可稽，地租分为定租和活租两种，有的甚至用标的方法来决定。固定地租是族田，公田或地主在外乡的出租所采用的（当然本乡也采用这办法）。不固定租多是私人出租的田地（这种形式不是全部地主都采用），地租量是按实际收入交一半，农民在收割时，地主到田边去监视，收割完毕，双方各取一半，如是种花生或玉米即按担数平分。用标的办法来确定地租，是指有一部分族田采用此办法，目的是为了抬高租额，如族田出租时，有本族人和外族人均来投标，但本族人来意是假的，故意在下标时虚张声势，借以达到抬高租额的目的。

以上三种不同的地租，其中主要的是固定地租。其它两种是固定地租的变种而已。每亩的地租额分为30%，40%，50%，60%以上几种，其中以50%为主。地主阶级通过租佃关系，向农民搜刮了大批财富，如邓广的黄理桂在解放前向地主租种四块地，水田1.36亩，每年可收谷子400斤，小麦100斤，年租是300斤谷子，400斤谷折米230斤，300斤谷折米210斤，100斤麦等于100斤米，因而，实际土地租已超过收入的 $\frac{1}{2}$ 以上。邓广社嘶淦屯刘又华以前向从广陆村租从广公田一片（约五——六亩），一年交租要600斤谷子，但是该地每年只能收早玉米六担至七担，一斤玉米折合一斤谷子，所以早玉米的收获量只能顶付地租的 $\frac{1}{2}$ — $\frac{2}{3}$ ，还要在该地里种花生、晚玉米、木薯的收获量来补足租额，自己在该地中只能收到一部分花生、木薯，又如从广社地主恶霸陆植基出租土地10多亩，每亩地要收租 $\frac{2}{3}$ 。从地租的剥削情况，我们可以看出，解放前地主对农民剥削的严重性，不但如此，地主阶级利用这种租佃关系，对农民进行残酷的勒索，如佃农向地主租田耕种，不但要交苛重的地租，而且还要负纳粮的责任，如减收或失收，仍由佃户交付全部粮款。从广社贫农陆永基租种学田3亩，畲地1.2亩，

一共收入仅800—900斤，但交租額是606斤谷，有一年因天旱沒有收成，交不起地租，地主陆国泰出主意，拆去他（指陆永基）的一間房子的瓦来抵数。租田有的有立契約，有的沒有。立租約者由承租人請保人作証，如期交付地租，如果交不起，由保人代交，以此手段，来确保地主階級向劳动人民榨取劳动果实。佃戶根据租約如期交付租米，租期过后，地主将租土质变化情形，更議租額。如土质变好，租額則須增加，否則地主另租給別人。地主階級利用了这种經濟上的特权，进行苛取暴斂，迫使創造物质财富的劳动者过着非人生活，邓广社四合村贫农刘义华在这种严重的剝削之下，連稀飯都吃不上，每月要有十天找野菜混合木薯煮粥吃，家中沒有单被，棉被，蚊帳，只有些破烂的单衣。从地租剝削的残酷性，我們可以看出地主階級与广大劳动人民之間是不可調和的对抗性矛盾，階級矛盾日趋白热化。

② 高利貸及其剝削的殘酷性：

解放前，邓广乡的高利貸剝削，根据我們調查的結果，其剝削程度远比双桥、清江两个地区更为严重，地主階級拥有雄厚的剝削来的財物，乘着广大劳动人民生活困苦的时候，大量放債，借此掠夺社会上一切財富。

农民向地主富农借債，多在来年二三月青黃不接的时候，借的多是借谷，借菸，在更久以前借銀子、銅板也很普遍。在解放前二十年当中，也有的借生麸。地主放債的期限，多以半年为期，分息分为20%，80%，100%，100%以上到200%不等，其中以100%最为普遍。借貸要有抵押物，并需立契約，根据群众說立契約的格式大概是：“立写契約人×××，因无錢，借×××若干元，每年要利息若干元，限若干年还，另要每年帮×××作若干工，到某年全部还清，若不得还清，帮他做长年长工，同时房屋（或土地）全部归他所有，一笔下紙，三家言定，山石不移，后无反悔。”

立契約人×××

邻近（左）×××

（右）×××

×年×月×日

高利貸的剝削，加速了社会財富的集中，广大劳动者更加貧困化。如一般穷苦农民在旧历二三月时发生粮荒期，被迫向地主富农求借（富裕中农也时有放債和出租少量田地），还期在七、八月或九、十月。借实物一般只有半年時間即付还，利息半年为50%，如陆鼎銀过去常年向地主借谷。每年四月借，九月收割后，十月即付还，如借谷二百斤，还时半年本利为三百斤。借菸，则在二、三年借，至六月割菸后，七月归还，如借一百斤，还时不到半年本利为一百五十斤，年息超过100%。如果借菸，油，当还时，菸，油价高涨，要以当时高价归还，如当时价格降低，則要以借时高价归还，从这里，可以看出这种剝削的严重性。借現金，还期一般也定为六个月，月利为10%，这种計利有两种办法：一种是借者在六个月之內，則每月按10%計算，超过半年，則把原来所欠本利合計，之后則利上加利。另一种是逐月利上加利，这种剝削最为严重。如四合村地主黄永助所放的債，就是月利10%計算，此利上加利，年利是100%以上，向他借谷子，一年要还本利三百斤。借者到期不能还債，則原来的抵押物由債主接管，債主沒收抵押物之后，如耕田，或由借者繼續耕作，每年繳納田租，借者原負的債，不再計息，直至借者归还借款，債主才把抵押物归还原主。这种从表面上看起来，借者还保留着抵押物的权利，实际上，在封建的剝削与压迫之下，饥饿线上挣扎的农民那有錢去贖回抵押物，偶而有极个别的人能贖回抵押物，那毕竟是个别的，不能代表一般穷困农民的經濟面貌，相反地貧苦农民在苛重的剝削之下，生活更为穷窘，被迫把抵押